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招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i)綠色申請表格；(ii)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 E. 其他資料 — 4.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及(iii)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 B.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份重大合約副本。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由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在一般辦公時間於方達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26樓)可供查閱：

- (a) 章程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開曼公司法；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全文分別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及附錄二；
- (d) 本公司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 (e) Syracuse Biopharma (Hong Kong) Limited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f) 中國法律顧問天元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範疇及物業權益發出的法律意見；
- (g) 開曼群島法律顧問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編製的意見函件，概括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述的開曼公司法若干範疇；
- (h) 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所述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 —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所述我們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k)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及
- (l) 首次公開發售前激勵計劃的條款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激勵計劃所有承授人名單，包含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的所有詳情。